

北京市知识产权局

北京市知识产权局拟列入严重违法 失信名单告知书

京知信字〔2024〕第1号

北京百易通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(91110105318321373H)：

经查，你单位在本局作出京知管罚字〔2022〕第4号行政处罚决定后，拒不配合本局行政处罚决定书送达工作，并采取变更法定代表人、违法办理简易注销登记等手段逃避执行上述行政处罚决定，且在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撤销你单位的注销登记后，你单位指定的收件人拒收本局邮寄的《北京市知识产权局行政处罚决定履行催告书》。2024年5月28日，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通过人民法院公告网向你单位公告送达(2024)京0112行审65号行政裁定书，该裁定书已于2024年6月28日发生法律效力。

本局认为，你单位逃避执行本局京知管罚字〔2022〕第4号行政处罚决定的行为存在主观故意，已构成《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》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“当事人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作出行政处罚、行政裁决等行政决定后，有履行能力但拒不履行、逃避执行等”情形，依据《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



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》第十一条第一款和第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，本局拟将你单位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，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，并实施相应管理措施。

依据《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》第十三条的规定，你单位有权进行陈述、申辩，并可以要求听证。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未行使陈述、申辩权，未要求听证的，视为放弃此权利。

联系人：知识产权管理处 联系电话：010-55536336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通州区宋庄南三街209号院1号楼北京市知识产权局830室



北京市知识产权局
2024年10月14日



本文书一式二份，一份送达，一份归档。